

2024 年度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年10月2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3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5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16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16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6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5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依据法律法规和区委、区政府授权，代表区委和区政府依法履行辖区内加强党的建设、实施公共管理、组织公共服务、维护公共安全、动员社会参与、指导社区自治等职责。

（二）加强党的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推动党建工作创新发展。

（三）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对涉及辖区的全市性、全区性重大事项和重大决策提出意见和建议。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经济发展计划、社会发展计划和乡村振兴发展计划，着力推进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四）实施公共管理。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辖区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等综合性工作。组织开展辖区环境综合治理，协助相关部门做好绿化美化、市政公共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

（五）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辖区与村（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落实卫生健康、养老助残、社会救助、住房保障、就业创业、教育、文化体育旅游、法律服务、退役军人事务、双拥、优抚优待、侨台事务和民族宗教等领域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

（六）维护公共安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强化国防教育、兵役和民兵事务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平安建设、综合治理、安全

生产管理、消防安全、应急管理等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指导辖区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辖区社会资源为街道、村（社区）发展服务。

（八）推动基层治理。深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工作格局。

（九）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等工作。加强对村（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

（十）统筹协调派驻力量。强化街道对部门派驻机构和人员的属地管理，提升街道统筹协调能力，充分发挥街道在基层治理中的主体作用。负责统筹协调城市管理、市场监管、文化市场、农业等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十一）强化财政管理。负责编制和执行预算、决算。加强机关和所属事业机构以及村（社区）财务的核算和监督。

（十二）其他职责任务。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大佛街道办事处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

纳入大佛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乐山市市中区大佛街道办事处便民服务中心

2. 乐山市市中区大佛街道办事处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3. 乐山市市中区大佛街道办事处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2699.4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下降 598.15 万元，下降 18.1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了项目支出。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38.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63.83 万元，占 93.39%；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

入 174.35 万元，占 6.61%。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34.2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69.36 万元，占 55.78%；项目支出 1164.85 万元，占 44.2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07.8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244.3 万元，下降 8.9%。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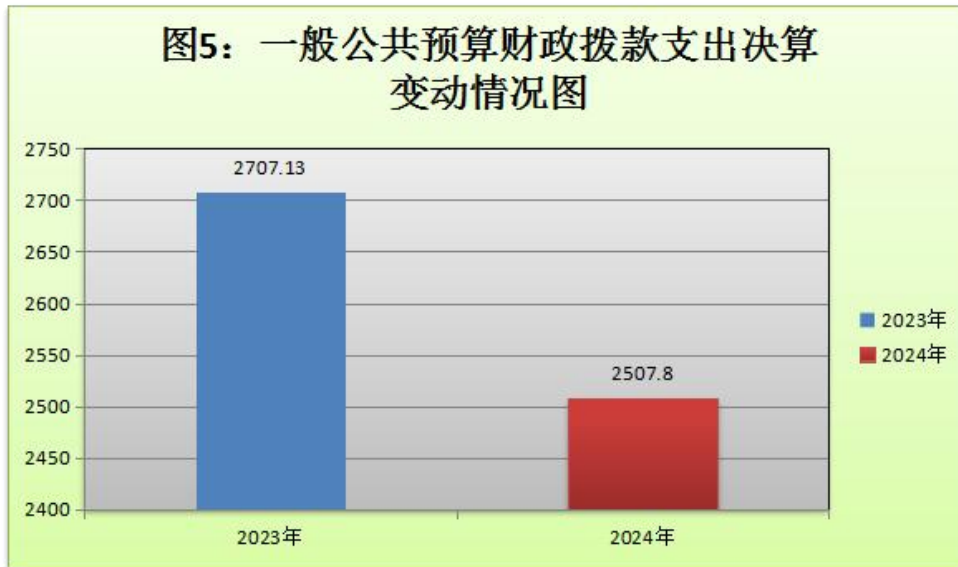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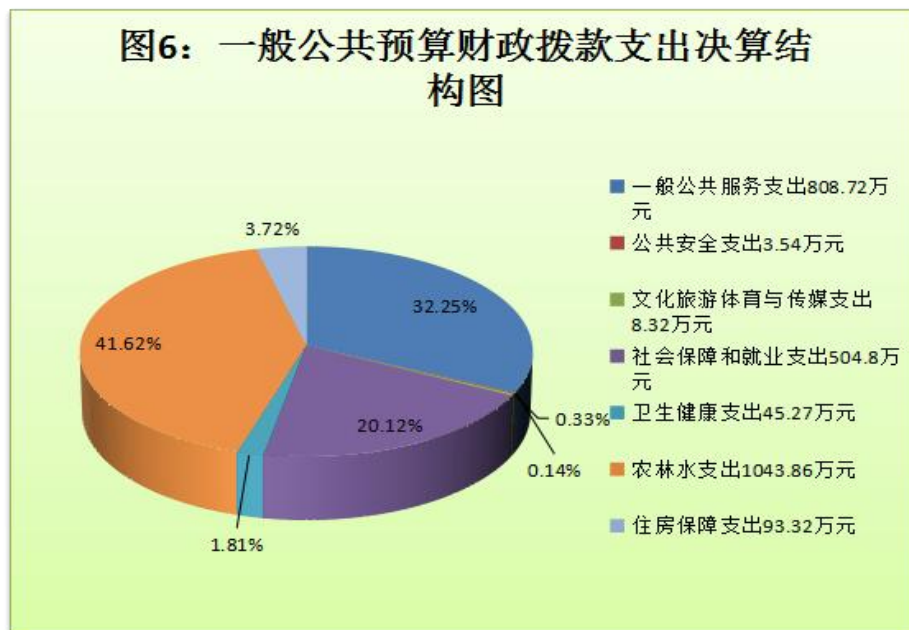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7.8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2%。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99.28 万元，减少 7.4%。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较上年减少了项目支出。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7.8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08.72 万元，占 32.25%；外交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支出 3.54 万元，占 0.14%；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32 万元，占 0.3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8 万元，占 20.12%；卫生健康支出 45.27 万元，占 1.81%；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支出 1043.86 万元，占 41.62%；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支出 93.32 万元，占 3.7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2507.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事处人大工委控制活动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434.9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29.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预算(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66.5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一般公共预算(类)统计信息事物(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支出决算为 3.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一般公共预算(类)宣传事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66.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为 216.3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1.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6.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5.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42.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9.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4.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2.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76.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65.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8.8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71.01万元，完成预算100%。

28.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477.18万元，完成预算100%。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93.32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69.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18.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助学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151.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79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增加2.45万元，增长38.64%。决算数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62万元，占98.0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7万元，占1.93%。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2.44 万元，增长 39.48%。主要原因是农业农村和征地拆迁项目工作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

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轿车 3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62 万元。主要用于办事处各项工作开展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01 万元，增长 6.3%。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其他单位到我单位交流考察产生接待餐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7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青平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到我单位开展乡村振兴学习调研工作，产生接待餐费 0.17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较 2023 年度减少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较 2023 年度减少 100%。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大佛街道办事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1.12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3.27 万元，减少 2.1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了办公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大佛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5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4.0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5 万元。主要用于心连心邻里项目工程建设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大佛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征地拆迁工作经费”“节假日期间旅游志愿服务经费”“2024 年村办公经费”“2024 年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活动经费”“2024 年社区办公经费”“2024 年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村级公共服务经费”“2024 年洪灾应急救援灾经费”“五清行动等三项重点工作激励资金”“2024 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经费”“集镇环卫包干补助经费项目”“综治巡逻大队住勤伙食费”“乡镇街道工作经费”“网格化服务管理经费”“耕地整改恢复补充项目”“美丽街巷经费”

“心连心邻里中心项目” “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经费”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经费” “2024年村干部报酬”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临时救助备用金” “2024年社区干部报酬” “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等2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我办事处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综合考核自评得分为97.61分。从综合自评情况来看，我办事处整体支出为优秀，绩效评价合理，把绩效评价结果充分运用到年度部门预算执行中，坚持“统筹兼顾、保障重点、勤俭节约”的原则，在确保基本人员开支和正常运转支出的前提下，统筹安排办事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2024年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

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指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指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事

务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人力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人民防空（项）：指用于人名防空工程建设、宣传等方面的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20.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指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社区矫正的支出。

2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2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其他广播电视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广播电视方面的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指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

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2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3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3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3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4.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3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3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3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的支出。

3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指用于农村人畜饮水工程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4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4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项）：指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的

补助支出。

4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43.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4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救援（项）：指反映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方面的支出。

4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应急管理（项）：指反映用于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修订，应急预案演练、协调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4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4 年度大佛街道办事处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大佛街道办事处是由乐山市市中区委、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直接领导的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办事处综合设置党政机构，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和社会治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建设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政所。大佛街道办事处设置直属事业机构，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文化旅游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

大佛街道办事处在乐山市市中区委、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按照《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主要发挥落实政策、促进发展、维护稳定、加强管理、提供服务五大职能，认真制定工作计划，坚持正确方向，有计划地开展各项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实有人数共 73 人；其中公务人员 33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5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25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年末离退休人员共 0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年初预算金额 1,888.57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全年收入 2,638.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63.83 万元，其他收入 174.35 万元。

（二）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年初预算金额 1,888.57 万元。本年预算支出合计 2,634.2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2,507.85 万元，其他支出 126.37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初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总额为 17.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金额为 0.00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17.24 万元，经营结余为 0.00 万元 2024 年末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总额为 65.22 万元，与年初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比较增加 47.98 万元。其

中基本支出结转金额为 0.00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金额为 65.22 万元，项目支出结余金额为 0.00 万元，经营结余为 0.0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大佛街道办事处通过加强部门绩效管理，保障了街道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改善了群众人居环境，提升了基层治理水平，助力了街道经济发展。履职效能该项自评得分 15 分。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大佛街道办事处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财务收支平衡。按照全年进度保证单位正常工作需要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有效推动工作的顺利开展。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大佛街道办事处预算资金主要安排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等。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通过财政绩效目标管理，群众对大佛街道办事处各项工作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2. 预算管理。

在预算编制和执行上严格执行上级部门的要求，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有关预算管理的规定，预算编制数据准确，无随意调整预算的情况，各项收支均纳入预算管理。支出执行进度按照项目

正常推进，确定完成项目目标，无年终预算结余情况。严控“三公”经费、差旅、办公设备购置等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支出8.79万元，年初安排预算14.4万元，未出现超支情况，预算管理该项自评得分22.92分。

3. 财务管理

在严格执行区财政下发的有关财务制度的基础上，不断完善财务制度、政府采购制度、资金监管制度、财务会审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根据财务管理要求，设置财务会计1名、出纳1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会计、出纳不相容岗位分离。部门所有支出票据必须由经办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签字确认，做到手续齐备，规范有序，在资金使用过程中加强管理，合理安排各项收支。财务管理该项自评得分6分。

4. 资产管理。

一是严格执行现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新购入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并按照数量、金额登记到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确保账面上能真实、完整的反映单位的固定资产情况。二是提高资产利用率，并加强内部监督，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资产管理该项自评得分为8分。

5. 采购管理。

从2024年度决算报表情况看，大佛街道办事处政府采购支出合计5.55万元，包括采购服务支出5.5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采购执行率100%。采购管理该项自评得分为8分。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

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个，涉及预算总金额363.14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25个，涉及预算总金额1114.06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 项目决策。大佛街道办事处项目分析决策程序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内部管理规定。决策流程明确、清晰，各环节衔接紧密、无遗漏。参与决策的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技能，能够对项目进行全面、深入的评估。分析决策过程中充分听取了专家、学者和相关利益方的意见和建议。确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决策任务。决策结果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和预期目标，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和长期发展。项目目标具体、明确、可量化，能够指导项目的实施和评估，与部门整体目标、战略规划相衔接，能够促进单位工作的全面发展。项目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和客观规律，具备可行性和可操作性。项目目标经过充分论证和评估，考虑了各种可能的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同时分析目标达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以及改进措施的实施效果。项目决策该项自评得分12分。

2. 项目执行。大佛街道办事处在项目启动阶段，制定详细、合理的项目预算，明确各项费用开支，确保预算与项目目标紧密

相关。利用预算一体化系统实时监控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发现偏离预算的情况。对于非计划内的支出或预算超支情况，及时分析原因，通过调整项目计划或寻求额外资金支持来保持资金执行同向。通过日常监控、进度报告、风险评估等手段及时发现项目执行中的问题。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分析，明确其根源和影响范围，制定具体的调整方案，包括时间、成本、资源等方面的调整。将调整方案提交给项目分管领导、单位主要领导审批，获得批准后组织相关人员实施调整。对调整后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评估，确保调整达到预期效果。项目结束后，对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进行全面回顾和评估，衡量项目成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并总结经验教训。项目执行该项自评得分11.69分。

3. 目标实现。大佛街道办事处项目执行效率高，策略有效，基本实现完全或超额达到预设目标。针对部分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情况，分析导致偏离的内外部因素，如市场变化、政策调整、内部沟通不畅、决策失误等。评估偏离对整体目标实现的影响程度，包括正面影响和负面影响。针对偏离原因，制定调整策略，及时纠正方向，确保后续工作回归正轨。通过不断总结经验教训，可以不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和推动大佛街道向更高目标迈进。目标实现该项自评得分11分。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无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大佛街道办事处按照财政局要求强化绩效管理理念，秉承客

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了单位自评工作。按照相关规定，本单位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均已公开。2024年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大佛街道办事处上下团结一心，迎难而上，加压奋进，锐意进取，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大佛街道办事处申报的各项资金实施后均已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目标明确，同时预定目标设置合理，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我评分，大佛街道办事处自评分97.61分。

（二）存在问题。

1. 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
2. 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还有待健全，指标体系建设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

（三）改进建议。

大佛街道办事处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164485-2024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本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79522元，践行农业绿色循环已保质保量完成2024年年度目标任务。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及时完成支付，确保2024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20	4.2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20	4.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顺利开展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村委会个数	≥	12	个	12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顺利开展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顺利开展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秸秆综合利用的效率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资金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百姓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2024年农作物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顺利开展，促进资源节约，减少大气污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746251-集镇环卫包干补助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本年度内，投入7600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辖区内城市环				已保质保量完成2024年年度目标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60	7.6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其中：财政资金	0.00	7.60	7.6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集镇正常开展集镇环境卫生工作的个数	=	1	个	1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集镇正常开展集镇环境卫生工作的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集镇正常开展集镇环境卫生工作的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集镇环卫包干补助资金应拨尽拨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目预算控制数	=	76000	元	760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2024年集镇环卫包干补助经费项目工作顺利开展，改善集镇环境卫生，为人民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043886-网格化服务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3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743299元，保障辖区范围				已保质保量完成2024年年度目标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6.03	66.03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求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6.03	66.0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保险缴纳人数	=	12	人	12	6	6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工资发放人数	=	12	人	12	6	6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绩效发放人数	=	12	人	12	6	6		
		质量指标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保险缴纳准确率	=	100	%	100	7	7	7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7	7	7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绩效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7	7	7	
		时效指标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绩效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7	7	7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7	7	7	
			保障辅助网格员和专职网格员保险缴纳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及时	7	7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矛盾纠纷化解率	定性	及时		及时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网格服务对象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辖区范围内从事采集基础信息、联络社情民意、服务特殊人群、调解矛盾纠纷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583920-耕地整改恢复补充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4年，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567563.11元，保护优质耕地资源，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 为了全面深入推进耕地保护，促进农业发展，粮食产量持续保持。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2.61	22.61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标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2.61	22.61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耕地面积	=	268.3	亩	268.3	20	20	
		质量指标	耕地质量标准的准确率	定性	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		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	20	2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提高耕地数量和质量	定性	好		好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部控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0	%	9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护了优质耕地资源，维护了农业生产持续健康发展。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955988-节假日期间旅游志愿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相应年度内，根据各种节假日期间对旅游志愿服务人员提供资金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92	1.92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未完成原因分析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92	1.9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本年度内节假日旅游志愿服务正常开展人数	=	21	人	21	15	15
			保障本年度内节假日旅游志愿服务正常开展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本年度内节假日旅游志愿服务正常开展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该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	100	%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内部控制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旅游志愿服务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辖区内节假日期间志愿者工作顺利开展，提升群众满意度，维护辖区稳定。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341118-2024年村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4年度内，投入46500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办事处12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			
按照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向区财政申报计划，区财政审核后下达资金并及时支付，确保5个社区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6.50	46.50	46.5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其中：财政资金	46.50	46.50	46.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村的数量	=	12	个	12	15	15	
		质量指标	村办公经费拨付到位情况	定性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5	15	
		时效指标	村办公经费拨付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		2024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工作正常运转情况	定性	正常		正常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村工作开展的持续影响时间	定性	2024年		2024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了社区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办事效率，确保5个社区的正常运转。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763520-五清行动等三项重点工作激励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3年，投入2000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针对农村污染环境的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80	2.8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未完成原因分析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80	2.8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该项目涉及的三项重点工作正常开展的村社区个数	=	17	个	17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该项目涉及的三项重点工作正常开展的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该项目涉及的三项重点工作正常开展的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该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	18000	元	180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极大提升了辖区内“五清”行动等3项重点工作成效。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407161-2024年社区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4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用于对社区辖区内基础设施维修管护、卫生保洁、农业生产性服务、治安巡逻等工作开展，保障社区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按照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向区财政申报计划，区财政审核后下达资金并及时支付，确保5个社区的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7.00	17.00	17.0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其中：财政资金	17.00	17.00	17.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内社区的数量	=	5	个	5	15	15	
		质量指标	社区办公经费拨付到位情况	定性	按标准拨付		按标准拨付	15	15	
		时效指标	社区办公经费拨付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		2024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正常运转情况	定性	正常		正常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开展的持续影响时间	定性	2024年		2024年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强了社区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办事效率，确保9个社区的正常运转。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3194278-美丽街巷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街巷面貌明显改善，脏乱差问题减少。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展示历史建筑修缮，保洁、绿化成效提升，为美丽街巷的打造提供了资金支持。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总额	0.00	1.00	1.0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	1.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街巷面貌。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281842-乡镇街道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在2024年度内，投入300000元，保障办事处8个部门工作完成工作目标；环境治理经费、河长制工作经费、关工委工作经费、基层团建工作经费、交管站工作经费、安全工作经费等专项工作经费在该项目经费中统筹使用。保障乡镇街道正常运转。 按照区财政要求，严格执行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按月向区财政申请资金并及时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0.00	29.98	29.98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29.98	29.9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办事处工作完成部门数量	=	8	个	8	15	15		
			保障办事处工作完成村社区数量	=	17	个	17	15	15	
	质量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开展各项资金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街道工作经费拨付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		2024年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事处工作正常运转	定性	正常		正常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企业等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机关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Y000005837902-心连心邻里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投入3631400元，建设便民、利民、为民的市民服务综合体，承担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服务事项。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财政要求，严格执行预算支出，项目结束后，及时完成资金支付，同时提升了基层治理和服务的能力及水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4.01	44.01	89.28%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4.01	44.01	89.2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已建建筑装修改造面积、屋面改造面积、外立面改造面积、庭院改造面积	≤	2355	平方米	2355	20	20		
		质量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工程建设改造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工程建设改造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心连心邻里中心大佛站项目资金应拨尽拨率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机关日常办公的正常运转，提升基层治理能力。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477544-征地拆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3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000000元，协调解决征地拆迁工作中的疑难问题，加快推进辖区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工作进度，让老百姓满意，顺利推进工作。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拨付征地拆迁工作经费，确保拆迁工作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总额	0.00	119.60	119.60	59.04%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119.60	119.60	59.04%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征地拆迁项目顺利推进的项目个数	≥	5	个	5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征地拆迁项目顺利推进的稳定性	定性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提高辖区内征地拆迁项目顺利推进的效率	定性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辖区内征地拆迁项目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优	%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定性	健全	%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加快推进辖区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工作进度，让老百姓满意，顺利推进工作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926413-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2-2024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大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的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及时缴纳，顺利开展工作。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按月向区财政申请资金，并及时、足额完成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总额	0.00	0.40	0.40	100.0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40	0.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购买公益性岗位人员人数	=	40	人	40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益性岗位人员购买意外伤害商业保险费应缴尽缴率	=	100	%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金拨付机制管理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员满意率	≥	99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大佛街道办事处辖区内的公益性岗位人员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及时缴纳，顺利开展工作。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7814261-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2年度内，结合我单位及辖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实际，统筹安排社工人员参与疫情防控排查、管控隔离等工作的人员薪酬资金。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按月向区财政申请资金，并及时、足额完成支付，保障社工岗人员的报酬及时到账。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86	10.86	93.87%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86	10.86	93.8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正常发放人数	=	2	人	2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薪酬资金应发尽发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社工岗）人员满意率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该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数	=	108600	元	1086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单位2名社工岗工作人员的工资、保险足额发放，保障了社工岗工作人员切身利益。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407544-2024年村干部报酬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4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666732元，保障村干部的工资每月足额发放，保险按时缴纳，绩效按时发放。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区财政要求，严格执行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按月向区财政申请资金并及时、足额完成村干部报酬、保险的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74.68	372.68	372.68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74.68	372.68	372.6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村个数	=	12	个	12	20	20			
		质量指标	村干部报酬到位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报酬发放时效	定性	每月31日前		每月31日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村干部队伍稳定性	定性	稳定		稳定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干部报酬经费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极大的保障了辖区村干部的各项社保权益，维护了村干部的切身利益。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1863104-村级公共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本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用于对辖区内的基础设施维修管护、卫生保洁、农业生产性服务、治安巡逻等工作开展，提高群众生活质量，保证基层组织正常运转，巩固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密切联系群众。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情况向区财政申请资金，保障辖区内12个村的正常运转，提升服务群众、公共运维能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6.00		206.00		94.71%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06.00		206.00		94.7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正常开展公共运行维护的行政村和居委会个数		≥	17	个	17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正常开展公共运行维护工作的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内正常开展公共运行维护工作的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公共运行维护工作开展的质量		定性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资金的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辖区内12个村的正常运转，提升服务群众、公共运维能力。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3T000009464454-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3年度内投入30000元，在2024年度内投入50000元，保障辖区范围内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办事处各方面稳定。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情况向区财政申请资金，确保辖区内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00	6.0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00	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的行政村和社区个数	=	17	个	17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的准确率	=	100	%	10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的及时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的稳定性	=	100	%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经费的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辖区内信访维稳工作正常开展，维护了辖区安全稳定。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284247-2024年区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4年度内，投入1280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和个人调研活动等，履行作为区人大代表的职责，积极做好民生工作。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区财政要求，根据实际支出，及时向区财政申请资金并完成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28	0.82	0.82	64.22%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28	0.82	0.82	64.2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人大代表集团调研活动次数	≥	4	次	4	10	10		
			辖区区人大代表人数	=	16	人	16	10	10		
		质量指标	调研开展情况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20	20		
		时效指标	区人大代表调研活动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		2024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区人大代表集体调研活动和个人调研活动正常运转	定性	正常		正常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人大代表开展活动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辖区人大代表调研活动的开展，履行作为区人大代表的职责，积极做好民生工作。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284375-2024年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4年度内，投入19680元，依据部门职能职责保障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管理服务正常运行。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区财政要求，要求执行预算支出，及时、足额拨付到位，保障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活动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7	1.93	1.93	98.17%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97	1.93	1.93	98.17%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正常开展活动人数	=	63	人	63	15	15			
		质量指标	保障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正常开展活动人员参与度	≥	90	%	90	15	15			
		时效指标	保障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正常开展活动完成时效	定性	2024年		2024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党的路线方针军转干知晓率	≥	98	%	98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管理服务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辖区内企业军转干和自主择业干部活动正常开展，提升了退伍军人满意度。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254802-临时救助备用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4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75500元，有效缓解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的基本生活困难，给予应急性、过渡性的救助。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辖区内临时救助工作资金能及时到位，解决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保障辖区内群众得到基本救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7.54	17.54		99.96%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7.54	17.54		99.9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申请临时救助备用金户数	≤	742	户	742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临时救助工作开展情况	定性	正常		正常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临时救助备用金的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辖区内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保障辖区内群众得到基本救助。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407620-2024年社区干部报酬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4年度内，投入1553207元，保证社区干部每月工资按时发放，保险按时缴纳，绩效按时发放。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区财政要求，严格执行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按月向区财政申请资金并及时、足额完成村干部报酬的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5.32	155.32	155.32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55.32	155.32	155.3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社区数	=	5	个	5	20	20			
		质量指标	社区干部报酬到位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报酬发放时效	定性	每月31日前		每月31日前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队伍稳定性	定性	稳定		稳定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区干部报酬经费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区干部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极大的保障了辖区村（社区）干部的各项社保权益，维护了村干部的切身利益。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6878284-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资金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在2022年投入7万元用于保障辖区内综合文化站工作人员劳务费、开展文体老协活动等。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及时申请资金并支付，确保文化站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6.40	6.4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6.40	6.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文化站工作人员发放劳务费人数	=	1	人	1	10	10									
				保障辖区内开展文化活动现场	≥	10	次	10	10	1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开展文化活动准确	=	100	%	100	10	10									
				保障文化站工作人员发放劳务费准确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内开展文化活动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保障文化站工作人员发放劳务费及时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站工作人员劳务费应拨尽拨率	=	100	%	100	5	5									
				保障辖区内开展文体活动费用应付尽付率	=	100	%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确保了文化站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了辖区内公共文化服务质量。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4T000010056489-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项目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本年度内，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一项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对于摸清我国家底、科学制定发展规划、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该项目资金应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情况向区财政申请资金，确保辖区内第五次经济普查工作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总额	0.00	3.33	3.33	99.48%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33	3.33	99.4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涉及经济普查工作的个数	≥	1	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内涉及经济普查工作的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内涉及经济普查工作的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为国家和地方政策提供依据	定性	全面	%	全面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该项目资金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健全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9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足额拨付经济普查劳务费、培训费等，确保经济普查工作顺利开展。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2T000007029337-综治巡逻大队住勤伙食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2024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32400元，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对照年度目标，说明相关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100字以内）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工作人员正常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及时拨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54	3.54	98.33%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54	3.54	98.3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9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正常工作工作人员人数	=	5	人	5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工作人员正常工作准确率	=	100	%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保障综治巡逻大队工作人员正常工作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综治巡逻工作的效率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管理机制健全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扎实有序推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确保乡村振兴工作顺利开展。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110225T000012124252-2024年洪灾应急救灾经费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大佛街道办事处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在本年度内，依据部门职能职责，投入100000元，负责抗震救灾、防汛抗旱、地质灾害、消防安全、人民防空、森林防火、道路交通安全、生态环境事件、公共卫生事件、食品安全事件、动植物疫情事件及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完成街道党工委、街道办事处交办的其他工作。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财政要求，严格预算支出，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及时完成支付，确保2024年洪灾应急救灾工作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	10.00	100.0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应急救灾工作顺利开展村委会和居委会个数	=	17	个	17	20	20			
	质量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应急救灾工作顺利开展效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辖区范围内应急救灾工作顺利开展的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定性	降低		降低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应急救灾工作社会效益的程度	定性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	98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结合自评情况，项目自评总分为100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2024年洪灾应急救灾工作顺利开展，最大程度减少了洪灾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确保辖区内社区秩序安全稳定。										
存在问题	结合自评情况，不存在问题。										
改进措施	无建议。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